

证券代码：831264

证券简称：柏康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提前换届 选举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、监事会任期为 2020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06 月 29 日。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主要股东提议对董事会、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。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提名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、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员议案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提前换届选举的事项

#### (一)、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事项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前换届事项。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徐文澜先生、李洪阳先生、梁炜先生、徐文艳女士、徐文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二)、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事项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，监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提前换届事项。第四届监事会提名余军先生、汪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第三届监事会的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候选人员任职资格及任期

1、经公司初步审查，上述候选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

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、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、第四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。第三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自即日起仍继续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和相关职责，直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后自动卸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1 日